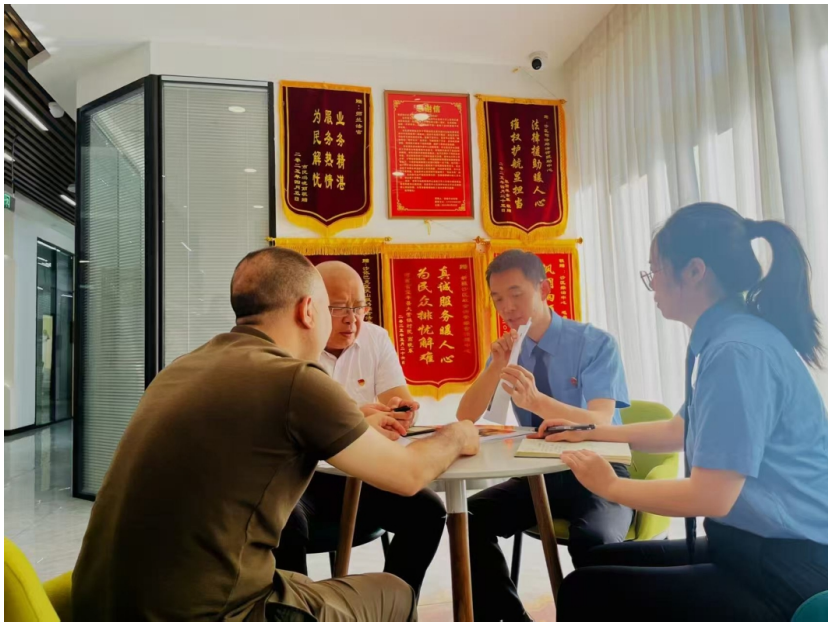




法律监督职能融入综治“朋友圈”

乌鲁木齐沙依巴克检察积极参与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 本报记者 董凡超 文/图



图为8月8日，检察干警和人民调解员在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为小江(左一)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理，引导依法维权，让群众诉求得到快速响应。

“在办理郭某某申请立案监督案中，针对申请人多次向街道等多部门信访的经历，由综治中心协调召开联席会，共享信息、研判风险，全面了解各方当事人诉求，梳理出证据盲区，为各单位依法办案、办事提供了

会治理前端。

与此同时，沙依巴克区检察院依托综治中心的资源优势，高效获取与群众关系密切的公益诉讼法律监督线索。今年年初，综治中心收到群众反映辖区街面某商铺存在出售散装茶叶未标注产地、生产日期的问题，坐班检察干警立即将线索反馈给公益诉讼检察部门，该部门迅速开展了茶叶类食品安全专项监督行动，发现个别茶叶店铺存在进货查验台账缺失、标签标识不规范、经营资质过期等问题，且行政主管部门对此监管不到位。检察机关依法立案并发出检察建议，督促行政主管部门依法全面履行监管职责，推动开展茶产业专项整治，助力监管部门建立长效治理机制，实现食品安全风险源头治理与行业规范发展，切实保障老百姓“茶杯里的安全”。

“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开展以来，我们持续丰富法律监督方式和手段，形成‘预防、化解、治理’全链条工作机制，形成党组领导，控告申诉检察部门牵头、相关职能部门协作配合的工作格局，推动法律监督职能融入综治‘朋友圈’，织密矛盾纠纷依法化解责任网，促进源头预防，前端化解、联动治理，依职责受理群众控告、申诉、国家司法救助，来信来访，参与重大矛盾纠纷化解与疑难复杂信访研判会商等工作，为新时代基层社会治理注入检察动能。”沙依巴克区检察院党组书记、副检察长梁新蔚说。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吉诉即调”破解合同纠纷实现双赢

□ 本报记者 黄 辉
□ 本报通讯员 何宇光

当某模具加工店负责人在调解协议上签字时，悬在江西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公司)负责人心头的“滞销模具”石头终于落地。

这场持续近一年的承揽合同纠纷，在江西省吉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吉诉即调”实质解纷工作机制的推动下，以“解除合同+合理补偿”的共赢方案画上句号。

这不仅是一次纠纷的化解，更是吉安中院主动服务法治化营商环境、助力全市“十大攻坚战”的生动实践。

时间回溯到2023年12月。甲方科技公司与乙方某模具加工店签订《模具加工合同》，约定加工3款充电宝定制模具，总价款29.8万元，分4期支付。然而，合同中未明确模具质量的具体标准，仅约

定“按甲方最新图纸履行”，为后续纠纷埋下伏笔。

履约过程中，科技公司5次更新建模数据，模具加工店反复修改导致延期，错过关键展销会；模具加工店主张新增12.75万元费用，科技公司则质疑模具质量要求解约退款。

一审判决“继续履行合同，甲方支付11.74万元”后，双方矛盾未能消解——科技公司担心“带病履约”再陷泥潭，模具加工店则怕“投入成空”血本无归。合同僵局的背后，是两家公司对司法解决方案的迫切期待。

“不能让生效判决成为新的纠纷起点。”二审法官接过案卷时，正值吉安中院“吉诉即调”实质解纷工作品牌创建攻坚期。法官深知，机械执行继续履约，可能让科技公司错过市场窗口期，也可能让模具加工店陷入无休止的质量追责。

遵循品牌高效调、实质解的核心要义，

二审法官跳出“法庭居中裁判”的传统模式，主动下沉一线；走访科技公司时，看到的是车间里堆积的半成品和员工焦灼的眼神，企业负责人坦言“以前因粗放式签订合同吃的亏，比这次纠纷损失还大”；拨通模具加工店电话时，听到的则是“光材料费就垫了15万元”的无奈。

靶向施策才能精准破局。法官将“调解桌”搬到企业现场，一边用“合同条款缺陷导致风险”释法明理点醒科技公司，建议其建立“法务+技术”双审机制；一边帮模具加工店算清继续履约的隐性成本账：“就算拿到剩余款项，后续质量争议可能让前期投入全打水漂。”

三次现场调解，五轮电话沟通，“吉诉即调”机制的效能持续释放：二审法官抓住“科技公司需止损、模具加工店要回款”的核心诉求，提出“10万元一次性了结+模具返还”方案，既覆盖模具加工店大半成本，

又让科技公司轻装上阵。

这份方案，不是简单的各让一步，而是司法对公平与效率的精准拿捏。

调解协议履行当天，科技公司财务总监在转账备注栏专门写上“感谢司法护航”，模具加工店负责人则连夜将返还的模具图纸整理归档。

这场纠纷的化解，不止是钱货两清。

对企业而言，科技公司根据法官建议修订了《模具合同范本》，新增“质量验收量化标准”“设计变更费用分担”等6项条款，近期签订的3笔订单再无争议；模具加工店也学会了“变更事项书面确认”，避免了后续2起潜在纠纷。

对营商环境而言，这是吉安中院“吉诉即调”品牌服务全市高质量发展的鲜活注脚：通过个案调解推动企业合规建设，将司法服务从纠纷解决延伸向风险预防，让“办事依法、遇事找法”成为市场主体的自觉选择。

本报讯 记者张雪

近日，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分局对外发布《关于服务高质量发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二十条措施》，通过完善警企联络机制，规范涉企案件办理，深化网上平安海淀建设，优化大型活动安全监管等7大类20条举措，服务区域高质量发展。

在完善警企联络机制方面，海淀公安今年设立了中关村软件园、中关村东升科技园、中关村壹号3个综合性驻企警务工作站，通过属地派出所日常驻站，主责部门定期巡站，为企业提供案件咨询、业务办理和防范宣传。工作站内，经侦自助咨询机、出入境自助签注机、AI数字警察机、反诈宣传VR设备等一应俱全，企业员工“足不出园”即可享受全流程警务服务。

在助力高水平对外开放方面，海淀公安聚焦建设世界领先科技园区目标，围绕引智引资、聚才育才、企业出海、跨境交流，制定“扬帆·海境”十条出入境便利措施，为企业提供组团出境、商务备案、签证办理的“直通车”服务，对中外籍人才、科研团队核心成员、外籍优秀学生，提供更优质服务质效的签证签发保障。“扬帆·海境”十条发布3个月，已服务中外籍高层次人才2700余次，助力优秀留学生从“留学海淀到扎根海淀”的转变。

北京海淀公安『二十条措施』服务区域发展

▲ 近日，河南省汝阳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主动上门为企业护航，从法律监督、法治服务、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提高企业依法规范经营意识。图为8月18日，干警来到付店镇一家企业走访。

本报通讯员 康红军 摄

▲ 近日，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联合农业农村局对辖区8家宠物诊疗机构进行现场调查，共护宠物经济健康发展。图为检察官与综合执法人员查看辖区内某宠物诊疗机构工作人员相关执业证书。

本报记者 罗莎莎
本报通讯员 陈杰 张明星 摄

庭审现场就是最好的法治教育课堂

衢州法院『法庭课堂』助力法治政府建设

□ 本报记者 王 春
□ 本报通讯员 秦新举 郑 迪

“旁听了今天的庭审，让我深刻体会到每一个行政程序都必须规范严谨。”8月12日，在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人民法院一起不服工伤认定案的庭审现场，一名行政执法人员旁听后说。

近年来，衢州市两级法院持续深化府院良性互动，开设行政审判“法庭课堂”，邀请行政执法人员“零距离”旁听行政案件庭审，不断提升“关键少数”的法治意识和法律思维，凝聚起行政争议预防和实质性化解的强大合力，实现“审理一案、指导一片、规范一类”的效果，受到各方好评。

院校共建 沉浸实训提升关键人群法治思维

“现在休庭。”在衢州市委党校课堂上，40余名中青班学员通过视频系统实时观摩衢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某征地补偿案件。庭审结束后，法官结合案例，深入浅出地拆解依法行政要点。

“庭审对各个环节进行了清晰展示。”参与观摩的党校学员感触颇深，“生动诠释了每个执法环节都是法治政府建设基石。”

这种“云观摩+深度释疑”的教学模式，已成为衢州市委党校干部培训的必修课程。自2021年10月衢州市委党校与衢州中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以来，双方在共建法庭教学观摩系统、干部法治教育实训基地上持续发力，开创“庭审观摩+案例研讨+专题法治课”的“三个一”课程体系，在理论研究、资源共享等方面深入开展全面合作，全力提升领导干部的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水平。

关键人群的法治思维培养，既要关注领导干部这一当前的“关键少数”，也要注重未来关键力量。为实现司法实践与高校理论教学的有机结合，衢州中院将法庭现场“搬进”高校课堂，通过直播实时连线，围绕实务命题展开激辩，让法律条文在真实交锋中“活”起来。

如何让法治人才培养更“接地气”？每逢暑假，在西北政法大学与常山、开化等多地法院共建的实训基地，一众法学学子参与典型案例筛选，辅助文书送达，旁听复杂庭审，正经历从“纸上谈兵”到“实战练兵”的蜕变。

2025年5月14日，正在常山县人民法院行政庭实习的法学研究生陈志，全程参与一起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资格认定案件审理后，不禁感慨：“法官既要考虑新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精神，又要考量新法出台前行政机关的惯常做法，还要顾及当事人的实质诉求与争议的彻底化解，这种多方平衡思维只有在实践中才能学习到。”

目前，衢州两级法院已联合中国政法大学、西南政法大学等7所知名法学院校，打造“云端课堂+实习体验”双轨教学模式，构建覆盖“案例研讨+业务实习+科研反哺”的培养体系，累计培育120余名法治后备人才。

应诉旁听 以案为鉴激发执法机关纠错动力

“要把庭审暴露的执法瑕疵作为整改清单。”2024年8月，衢州市政府领导班子及32个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共80余人集体走进衢州中院大法庭，旁听一起房屋征收赔偿案庭审。

常态化带头旁听行政案件，围绕个案进行集中研讨，正是衢州领导干部以真实案例为借鉴促进自我纠错、压实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的生动写照。

“我们在庭前研判案件症结，制定争议化解方案，在庭审中更要直面交锋，全程参与质证辩论。”衢州市某行政执法部门负责人坦言，角色转变带来的心态变化，“坐在被告席上直面矛盾，比开十次会议都管用”。

在这一机制作用下，衢州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持续高位运行。

“经过庭审交锋后的调解与法治诊断，让当事人更信服法律尺度。”2025年3月，开化县人民法院一起行政案件庭审后，承办法官又通过法治诊断环节，促成双方达成了行政调解协议。

针对传统旁听庭审实效不足的痛点，衢州两级法院建立了“三精准”旁听机制：精准选择案件，聚焦年度败诉率最高的征收补偿、行政处罚等领域；精准匹配对象，向行政执法部门推送本领域案件旁听信息；精准设计课程，庭后设置“15分钟法治诊断”环节，通过法官解案，负责人分享应诉感受，行政争议化解研讨等模块，实现“一案多效”。2024年，衢州两级法院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220件，调解率51.28%，位居全省首位。

全域课堂 功能延伸推动法治生态良性循环

“效率不能逾越权利保护的红线。”2024年11月，衢州“矩阵讲堂”法治政府专题上，衢州中院党组书记、院长洪学军作专题讲座，市政府班子成员、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各县(市、区)委、政府主要负责人以及重点乡镇镇代表等100余人参加学习。

近年来，通过整合“乡村振兴讲堂”“周一夜学”等平台，衢州两级法院每年应邀开展行政专题授课20余次，实现市、县两级行政机关及重点业务条线全覆盖。

与此同时，衢州两级法院持续发挥司法白皮书、司法建议的规范指引作用。为加强行政争议源头治理，衢州法院连续16年开展行政案件司法审查工作，其中既有对本年度败诉案件类型、高频违法事由等关键指标的全面研判，也有对个案、类案中发现问题的针对性建议。近3年，62份司法建议化身依法行政“课本”，“飞”入71家单位部门。其中2024年衢州中院制发的综合类司法建议《关于进一步规范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权利告知的司法建议》入选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审判条线司法建议范例。

如今在衢州，“法庭课堂”的外延正在不断拓展：行政审判白皮书为党委、政府提供决策参考，司法建议纳入领导干部学法内容，普法情景剧在农村文化礼堂“巡演”，就连村社“法律明白人”培训也加入了模拟法庭环节……这种全方位、多层次的法治浸润成效显著——全社会法治观念明显增强，法治建设水平不断提升。

随着越来越多的领导干部把法庭现场当作法治“考场”，把裁判文书当作执法“教科书”，衢州“法庭课堂”制度实现了从个案审理到系统治理、从司法监督到共建共享的跨越式发展。

黑龙江萝北县名山法庭探索多元解纷新举措

本报讯 记者崔东凯 通讯员刘相芬 徐景新 近年来，黑龙江省萝北县人民法院名山人民法庭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着力推出多元解纷系列创新举措，探索建立“1创3亮5联动”工作模式：以打造“枫桥式人民法庭”品牌“创一流”为主攻方向，以亮党员身份、亮工作标准、亮服务承诺“三亮”为重点，以打造多元解纷联抓、组织资源联享、经济发展联推、服务群众联做、综合治理联防“五联动”治理格局为关键。计

划用2年左右的时间，在名山法庭建立“枫桥经验”示范点，形成可观摩、可讲解、可验收的品牌示范线路，促使名山法庭队伍素质更加优化、资源整合更加有效、服务发展更加有力。

法庭立足萝北农业县定位，以助推“三农”经济为抓手，针对土地纠纷组建专业合议庭，利用巡回办案模式，在春耕秋收时，深入田间地头，将法庭搬到村委会、搬到小炕头，实现巡回法庭“到家门口”。

